

科目名稱：中華民國憲法與政府（一） 開課學期：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
任課教師：湯德宗教授 政治系政論組一年級 週四 8&9 社科 202 教室

身為法治國家的主人翁，必須瞭解憲法——一門如何建構國家、律定群己（公私）關係的學問。本課程希望經由淺近通俗的語言、鮮活有趣的事例，引領學子一窺憲法學堂奧。

授課方法將力求實踐以下兩項原則：

一、見樹亦見林。講授範圍將儘量涵蓋憲法所有條文，並深入解析重要的大法官解釋（指標解釋），以期兼採（歐洲）大陸法系與英美法系的教學長處，兼顧教學的廣度與深度。

二、講授並討論。為培養學生「主動學習」(active learning) 的習慣及理性思辨 (deliberation) 的能力，本課程將盡可能以詢答、對話的方式進行，並注重相關時事的憲法分析，俾將憲法融入社會生活中。

本（上）學期授課進度暫訂如下：

2024/09/05	課程介紹_群英匯聚 對話憲法；各正性命，贈語新鮮人 湯德宗教授簡歷 大法官講堂 湯德宗教授 YouTube 影片清單
2024/09/12	什麼是憲法—立憲主義精義
2024/09/19	五權分治、平等相維—權力分立原則的理論與實務
2024/09/26	比較憲法結構—權力分立原則實作類型
2024/10/03	回首來時路—民國百年憲法變遷
2024/10/10	國慶日（放假）
2024/10/17	國民主權原則與國民大會—釋字 499 號解釋釋義
2024/10/24	總統—虛位 vs. 實權國家元首的制度抉擇
2024/10/31	行政院—國家最高行政機關
2024/11/07	立法院—國家最高立法機關
2024/11/14	司法院—國家最高司法機關&違憲審查制度
2024/11/21	憲法解釋與憲法結構—憲法結構解釋方法
2024/11/28	考試院—獨立合議制文官制度主管機關
2024/12/05	監察院—獨立咎責機關（常設獨立檢察官群）？

2024/12/12 中央地方權限劃分—受憲法保障的地方立法權
地方制度—憲法保留的地方自治

2024/12/19 期末考

【成績評量】

本課程無期中考，以「學期考試」成績為基礎，按平時成績加、減分後，合計為學期成績。

平時成績包含：1. 出席紀錄；2. 課堂表現；3. 隨堂作業；4. 課外閱讀心得等。合計不超過 10 分。

【教科書】

湯德宗，〈對話憲法・憲法對話〉上冊（2024/09）。

<http://ocw.aca.ntu.edu.tw/ntu-ocw/ocw/cou/105S104>（台大開放式課程）

【參考書】

吳庚&陳淳文，〈憲法理論與政府體制〉（2023/09，增訂八版）。

湯德宗，〈憲法結構與動態平衡：權力分立新論 卷一〉（天宏：增訂四版，2014）。

湯德宗，〈違憲審查與動態平衡：權力分立新論 卷二〉（天宏：增訂四版，2014）。

【課外讀物書目】

徐復觀，〈徐復觀文存〉（臺灣學生書局，1991）

黃年，〈希望習近平看到此書—化解兩岸困局〉（天下文化，2021）

葉嘉瑩，〈陶淵明飲酒詩講錄〉（桂冠，2003）

高華，〈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〉（香港中文大學，2001）

沈珮君，〈他鄉・故鄉〉（聯經，2024）

方德萬 (Hans van de Ven)，〈戰火中國 China at War 1937-1952〉（2020）

楊渡，〈有溫度的台灣史〉（上、下）（南方家園文化，2018）

周宏濤（口述）、汪士淳（撰寫），〈蔣公與我一見證中華民國關鍵變局〉（天下文化，2005）

請於上學期期末考試前，以 Word 電子檔，繳交讀書心得（每篇以 800 字為原則），將列入「平時成績」酌予加分。